

阳城县财政局

A

关于对县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第 21 号 提案的答复

原崇德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理顺财政经费渠道，推进兽医社会化服务发展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并办结，现答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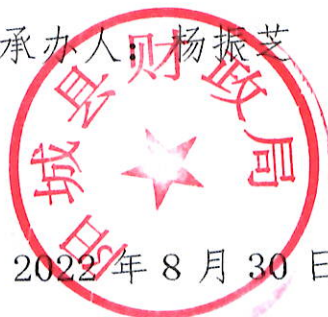
县政府县长办公会议已讨论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兽医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议》，阳城县畜牧中心正在原阳城县畜牧中心下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牧工商服务部、阳城县析城山牧场改制后的企业阳城县晋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组建了全县兽医社会化服务队伍，由县政府委托县级畜牧兽医部门，以政府采购服务等方式购买服务，县兽医社会化服务队伍经费需阳城县畜牧中心将资金请示文件报送县政府，经领导批示后财政方可拨付资金。

最后，衷心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支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帮助我们把工作做的更好。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4223613

承办人：杨振芝



2022年8月30日